

经费有两种计提方法：①按住房公积金缴存的一定比例计提；②按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的一定比例计提。一般来说，委托贷款业务开展早、收益多的管理中心，选择按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的一定比例计提；而委托贷款业务未开展或开展迟的管理中心，选择按住房公积金归集额计提。这样就造成了各地管理中心计提管理经费的基数与比例不一致，从而造成收入分配标准不一致，影响了各地会计报表的可比性。随着住房公积金业务的扩大，全省应统一管理经费的计提标准，如以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为基数，按统一的比例提取就比较合理。其理由是：①能够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目前银行存款利率极低的情况下，以增值收益为基数按一定比例提取，可以促使各地管理中心合理安排资金，从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②可以真正体现增效增收、多劳多得的目的。如以增值收益为基数提取管理经费，可以促使各地管理中心提高贷款比例，从而达到增加收益的目的。③可以提高会计信息的质量，增强会计报表的可比性。

### 三、关于计提管理经费科目列支的问题

按《住房公积金财务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中心的管理经费是按住房公积金归集额或增值收益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作为增值收益分配的一部分在年终按规定分配，在增值收益分配表中反映。年终分配时，借记“增值收益分配”科目，贷记“专项应付款——应付管理经费”科目。管理中心中期需要使用管理经费时，有两种做法：一是提前分配增值收益；二是先支付后分配。以上第一种核算方法，因增值收益表是年报，平时单从会计报表上无法得知具体的分配情况；第二种核算方法则会出现应付管理经费赤字。

笔者认为，管理经费属于费用的一部分，应在增值收益项目前列支，与企业会计核算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的分类相一致。为避免以上缺陷，可采用如下方法：①增设“提取公积金管理费用”科目，核算管理中心本年度应提取的管理经费，采取按季度预提、年终结算的办法。发生时，借记“提取公积金管理费用”科目，贷记“专项应付款——应付管理经费”科目。②在增值收益表中增设“计提管理经费”一栏，核算本年计提的管理经费，则增值收益表中所反映的增值收益为扣除管理经费后的净收益。

### 四、关于资金运用收支表的结构问题

住房公积金的会计报表主要有资产负债表、资金运用收支表、增值收益表和增值收益分配表。其中，资金运用收支表存在以下问题：①表中单位贷款和其他委托贷款依据《浙江省住房公积金条例》的规定并不存在；②表中合计数既然不能反映管理中心资金的总计数和可用资金的多少，也就不能给会计报表使用者提供所需要的会计信息，因此容易误导会计信息使用者。

根据规定，住房公积金只可用于职工购建及大修理住房贷款，不得用于住房投资及其他投资，在实际工作中也不存在这两项贷款。因此，表中应删除“单位贷款”和“其他委托贷款”项目，并增设“收入合计”和“住房公积金可用数”项目。这样，管理中心有多少可使用的资金就一目了然，既简化了会计报表的结构，又符合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要求和会计报表使用者的需要。□

商品销售退回，是指企业售出的商品由于质量、品种不符合要求等原因而发生的退货。《企业会计制度》和相关会计准则对销售退回的会计处理做出了较为明确的规定，但如果结合现实中一般纳税人使用的防伪税控系统纳税方式，笔者认为还存在一些需要改进的地方。

报告年度或以前年度销售的商品，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退回的，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和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如果该事项涉及的金额达到了重要性要求，就应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进行相关的账务处理，并调整资产负债表日编制的会计报表中的有关收入、费用、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等项目的数额。我国注册会计师考试用书中的调整分录为：借：以前年度损益调整，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贷：应收账款。同时，据此调整报告年度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的项目。

为了加强增值税的征收管理，我国于2003年度在一般纳税人中推行了防伪税控系统，由此，企业各月申报的增值额都必须与防伪税控系统中生成的数据完全一致。实际上，防伪税控系统只能对当月数据进行操作，不能跨月操作，更不能跨年度操作。

对于上述情况，销售单位的处理方法为：销售退回当月，销售单位根据退回的发票联、抵扣联（购货方未付货款并且未进行账务处理）、进货退出或索取折让证明单（购货方已付货款或货款未付但已进行账务处理）开具红字专用发票，并据此进行账务处理和抵扣当期销项税额。这样，在使用防伪税控系统的情况下，前述调整分录就存在不足。因为调整分录针对的是报告年度，这样调整后就会使销售退回当月和报告年度的增值税销项税额与防伪税控系统销项税额不一致，这不仅影响正常的纳税申报和税款缴纳工作而且使报告年度调整后的会计报表不合理。

笔者建议，可将前述调整分录分为两笔：①借：以前年度损益调整，递延税款或待摊费用（可根据情况设明细科目）；贷：应收账款。②借：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贷：递延税款或待摊费用。

第一笔分录可用于调整报告年度的会计报表项目，而第二笔分录在销售退回月份进行账务处理。这样，既可使报告年度和销售退回当月的增值税销项税额与防伪税控系统中的数据完全一致，又能准确地反映报告年度的财务状况。□

销售退回会计处理的改进建议

北京  
张连江